

小學教育叢書

小學公民訓練之理論與實際

沈子善編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小學公民訓練之理論與實際

導言

精神教育，便是公民訓練。整個的國家是由領土，主權，人民三種原素構成的，而領土主權，是要藉許多人民的力量來維持它，尤其要藉許多與國家有密切關係的未來小公民。所以訓練小學兒童，可以說是應付國難復興民族的基本教育了！

我國以前的公民教育沒有注意到養成自立的人生觀和『健全的公民』以達到民族獨立的精神，無怪國難愈亟，愈覺束手無策，故小學公民訓練之在今日，猶越王勾踐時的『生聚教訓』一樣的重要。

我國民族精神已往的大病有四曰『弱』，曰『愚』，曰『貧』，曰『散』，中山先生早經一再

鄭重昭示國人，當此國難未除，民氣消沉之際，吾人應如何鍛鍊身體，注意生產，破除愚陋，精誠團結，以期人人成爲『健全的公民』。

第一章 公民訓練的意義

教育部於二十一年十月頒佈小學公民訓練標準，並列爲小學各科目之首以後，於是一般從事小學教育者，輒注意於如何擬定方案，如何將公民訓練標準應用於學校等問題的研討，而於公民訓練之涵義則甚少精研，涵義不明則進行方向與實施步驟難免紛歧失其依歸，茲述公民訓練應有之意義。

什麼叫做公民。

公民有廣狹二義，狹義的『公民』指法定資格的公民，或有國籍的國民，廣義的『公民』乃由小團體推而至於世界性的公民，教育上所稱謂的，和應用的，乃廣義的公民，非狹義的公民，這是必須首先明瞭的。

什麼叫做訓練

普通所謂訓練，就是訓育 (discipline) 如依教育部頒布的公民訓練標準解釋之，則訓練即是教育。

什麼叫公民訓練

公民訓練即是公民教育，與健康教育，生產教育，文化教育等等相互間有不可分離的關係，而所謂『養成健全公民』的教育，已可包涵健康，生產，文化，道德，等教育，亦可說教育的全部。小學教育總目標上，所謂『養成知禮知義愛國愛羣的國民』與小學公民訓練標準的總目標所謂『……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為中心……以養成健全的公民』在意義上實無甚差異，故公民訓練決非單獨的一個科目 (subject) 要在各科教學裏各科訓育裏以及全校行政設施裏，貫徹全部的公民訓練，與已往的修身科，公民科，黨義科，僅在學科課程裏佔一部份的地位迥然不同，能認清公民

訓練的涵義，則實施上不致造成大錯，茲更歸結數點言之：

(一) 小學公民訓練即是小學公民教育，是訓練健全公民的基礎，不是直接養成健全的公民。——小學公民教育須以兒童實際生活爲中心，使其發生自然的向上的興趣與努力，若教師期許太奢，希冀小學兒童均成爲聖賢豪傑，則所定標準太高，易於失望。

(二) 小學公民訓練，應注意兒童知識、精神、理想、態度等的發展。——小學公民訓練應使各個兒童有豐富的知識，充實的精神，正確的理想，適宜的態度爲先。若以爲非具體的活動不必加以注意，或以抽象兩字一概抹殺，則爲誤解。

(三) 小學公民訓練須發展各個兒童的個性，不能強納兒童於同一模型。——兒童個性，因先天與後天的關係，各有不同，有天才獨高的，有生性低能的，教育上須謀各個兒童個性(Individuality)與羣性(sociality)的持平，若犧牲個性，以成就羣性，或將天真活潑的兒童，訓練成同一思想、習慣、態度，事實上既不可能，然亦不必使其可能，公民訓練標準中所提出之條目，不過示兒童以人生行爲上共同之目標，使其知所趨向，以達於共生共榮之域，其實踐之多寡與快慢，原不

必加以限制，更有所謂特殊兒童，或爲天才，或爲低能，其行爲活動迥異一般常態兒童（normal children）對於此類兒童的訓練，亦應特定方法，以適應其天性，所謂『發展個性以光大羣性』，而非『犧牲個性以成就羣性』。

（四）小學公民訓練應從實際生活中找出問題以爲訓練的根據——以兒童實際生活爲出發點，使其對於行爲上自生問題自謀解決，教師卽利用機會，提出有關係之訓練條目，以供兒童之應用，則兒童自然樂於躬行實踐，歷久不忘。

總之，公民訓練，乃廣義的公民教育，亦卽全部教育的目的，實施訓練應貫徹於全部教育之中，改造學校全部生活，較形式的訓練爲切要。

第二章 公民訓練的重要性

復興民族，首在教育，教育雖非萬能，但可從極基本的公民訓練入手，以拯救民族的缺陷。

同時教育，是不能離開一切而獨立的，所以要談教育的改善，必須顧及國內社會的需要，教育的現狀，和世界教育的思潮，始能對症下藥，立定堅實的基礎。茲於臚述小學公民訓練內容以前，對公民訓練作一番的檢討。

第一節 公民訓練與中國社會的需要

從進化論優生學及實驗主義的立場上說，社會的環境，可以支配個人的行為和發展，但社會包羅萬象，而此萬象之造成，又以個人的『慾望』爲其演進的原動力，從『異性的慾望』——（如婚姻家庭等問題），『物質的慾望』——（如生產消費等問題），『鑑賞的慾望』——（如交

際娛樂等問題，及『領袖的慾望』，遂造成社會上一切的風俗制度，主義，理想等，故嚴格說來，社會的演進，是社會與個人彼此相互的結果。

中國現在的社會，充滿了極複雜的現象，若分析社會生活的方式，至少可歸爲六類：

- 〔一〕奢侈式的生活；
- 〔二〕閒惰式的生活；
- 〔三〕官僚士紳式的生活；
- 〔四〕企業家與勞働無產階級的對立生活；
- 〔五〕小工業店及商家的對立生活；
- 〔六〕半開化種族的生活；

從上面六種不同方式的生活，在社會中處處可以看到『自私自利』、『不守秩序』、『不事生產』的現象，凡此種種皆爲社會的病態而唯一的根本補救辦法在施行公民教育。

據機能派心理學(Functional Psychology)說，人類意識潛伏在內的爲動機，(motiva-

tion)表現於外的爲行爲 (behavior)，而意識與動機的關係，不出三種形式：

〔一〕不良好動機，則發生不正當的行爲。

〔二〕兼有良好與不良的動機時，若不良的動機勝過良好的動機，亦發生不正當的行爲。

〔三〕良好的動機雖有力量，但不明行爲程序，亦發生不正當的行爲。

中國現在的社會，因其複雜達於極點，故在在皆足以引起人們不良的動機，動機既壞則所表現的行爲，即不堪設想，無怪乎人慾橫流，道德淪喪，形體頹廢，而有不可收拾之勢，成人的公民教育，在今日固爲切要之圖，但一面仍須從小學兒童的公民訓練入手，以培其基。應注意者有三：

〔一〕鑑別兒童個性施以特殊的指導，馴服不良的動機。

〔二〕利用自然的或人爲的獎懲以淘汰不良的動機，助長良好的動機。

〔三〕注重兒童行爲的作法，以養成行爲的定型。

如此則十年或二十年後，自可達到民族獨立，民權普遍，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，世界大同乃一國公民訓練終極的目標。

第二節 公民訓練與中國教育

國人近年鑒於外侮日亟，國事日非，而舉國充滿『貧』、『弱』、『愚』、『散』之現象，思有以拯救之，而有所謂民族教育之提倡，其實過去教育，自清末廢科舉興學校以來，各時期教育之觀點，何一非注意『民族之復興？』如光緒三十二年二月學部請奏宣示教育宗旨摺，及光緒三十二年三月二日之上諭，其扼要之言曰：『夫教育之繫於國家密且大矣。若欲審度宗旨以定趨向，自必深察國勢民風強弱貧富之故，而後能滌除陋習，造就全國之民。……中國民質之所缺，而亟宜箴砭以圖振起者有三：曰尚公，曰尚武，曰尚實。惟中國當列強雄視之時，此不可不審者也……』『……人有合羣之心力，而公德以昭。人人有振武之精神，而自強可恃，務講求農工商各科實業，物無棄材，地無遺利，期有益於國計民生……』『觀其主旨，完全着眼於『民族復興』。』

民國成立，教育宗旨，注重軍國民教育，道德教育，實利教育，尚武即軍國民教育，尚公即道德教育（範圍稍有廣狹，意實相同）。尚實即實利教育，此與清末教育宗旨實一貫相承，其觀點亦着眼

於『民族復興』惜奉行不力，成效未著。

國民政府成立以後，所定教育宗旨，在根據三民主義，以期『民族獨立』『民權普遍』『民生發展』與昔之『尙武』『尙公』『尙實』其範圍雖有廣狹之不同，而意義實皆以民族復興爲教育之任務。

方今國難日趨嚴重，民氣日見消沉，救國之道，首在根據民族復興之教育宗旨切實施行，勵行團體訓練以救『散』，勵行體格訓練以救『弱』，勵行生產訓練以救『貧』，勵行道德訓練以救『愚』，此卽『尙武』『尙公』『尙實』之義，而吾人更應立其始基於小學教育之訓練，今日小學公民訓練之要義如下：

〔一〕團體訓練——或政治的訓練

（甲）切實養成兒童有團體組織的能力。

（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團體協作的精神。

（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愛國愛羣的態度。

〔二〕體格訓練

- （甲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注意運動衛生的習慣。
- （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注意合理營養的習慣。
- （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注意正當娛樂的習慣。

〔三〕生產訓練

- （甲）切實養成兒童有重視生產事業的態度。
- （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愛好科學的興趣。
- （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愛好勞動的習慣。

〔四〕道德訓練

- （甲）切實養成兒童有知禮知義的觀念。
- （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親愛精誠的習慣。
- （丙）切實養成兒童有明廉恥的態度。

以上各條，如能使全國小學，皆一致奉行不懈，『民族復興』當易實現。

第三節 公民訓練與近代教育思潮

自有社會以來，教育即推行不絕，惟對教育的對象——兒童——所持的觀點則各時期容有差異，此社會環境變遷影響於教育思潮有以致之。

十九世紀以後歐美教育大都注意於社會的傾向。(social tendencies) 昔日視學校爲士紳階級的獨佔品。今則視學校爲社會事業之一種，昔日視學校爲讀書場所，今則視學校爲兒童生活場所，爲社會縮影或雛形；昔日視教育的目的，在謀個人的發展和幸福，今則視教育的目的在訓練健全的公民以促進社會的發展，增加社會的幸福。時至今日，學校乃成爲公民教育有意識的主要機關。教育思潮，既有如此的轉變，倘學校教育依然在書本上做工夫，而忽略學校的環境和兒童實際生活的訓練，則學校教育，可算失敗。

因教育思潮的轉變，學校的本身亦整個隨之變動，如公民教育亦必注重培養社會上有效率

的個人，合全體個人有效率的社會行爲 (social conduct) 以達到社會效率 (social efficiency) 的目標。故杜威說：『公民的訓練，不是只要兒童知道如何選舉，如何奉行法律，並需養成其團體生活的知識，能力，習慣……因兒童固爲家庭中之一人，亦爲社會上之一份子……』

教育部頒布的小學公民訓練標準所提示的三十二要項，『快樂』、『活潑』、『敏捷』、『生產』、『合作』、『奉公』、『守法』……等，及二六三條目，自個人一飲一食的衛生習慣的養成，以至愛國愛羣爲人羣謀幸福的觀念的培養，皆能兼收並蓄。更從訓練實施方案要點上看，則所提示的注重實踐，注重與家庭聯絡，注重環境改造，及社會活動的參與和團體的訓練，在在與新教育的原則相契合，因此吾人覺我國小學教育上，由只重個人的修身科到全憑知識灌輸的公民科，變爲現在以兒童實際生活和社會效率爲出發點的『公民訓練』，可稱爲小學教育上一大轉機，與教育新潮既相符合。與民族復興之始基的培植，亦有莫大的幫助。

第二章 公民訓練的史的演進

『公民訓練』一詞雖釐定不久，而實質早已存在，因人類爲求最大的幸福，人和人之間就不得不定出各種共守共行的習慣和應行訓練的目標來，使人人明瞭自己生活的意義，及其對於所處社會的責任，這就是『公民訓練』。可是這種訓練，完全是隨社會的變動而變動，隨時代的遞嬗演進，而以社會背景爲依據，茲述其演進如下：

第一節 一般的演進

一、神民訓練 上古人民生活簡單，物質方面茹毛飲血，精神方面崇拜山川天神，兒童稍長，隨父兄之後，模倣怎樣飲食，怎樣禱拜天神，這種習慣，就造成當時社會的共同道德。可是這種從無意識變爲有意識的共同道德的訓練，嚴格說來，含有團體盲從社會及迷信社會的流弊，而沒有目標和

理性可言。

二、族民訓練 部落時代人和天的關係漸漸減少，而人和人的關係漸漸增多，父母對於子女的责任，少者對於長者的禮節，個人對於團體的義務就漸加規定。兒童到了成人時必行成人禮，在行禮後方能享受成人應享的權利，盡成人應盡的義務。這種訓練，有一定的場所和時期，實含有政治的意味，比前期的訓練是明顯的進步了。

三、臣民訓練 時代遞進，人民生活，日見複雜，因智愚的關係而分成統治者和被統治者的階級，於是君主獨裁於上，人民沒有自由和權利，祇有服從和尊敬，以忠君保國的順民為理想的公民，訓練人民為少數人求最大幸福的工具，為強盛國家的手段。

四、國民訓練 在君主壓迫下的『臣民訓練』經過了很久的時間，反抗就成了自然的趨勢，這種反抗在最初的時候，是注重個性的發展，打破以人民為君主幸福的工具的思想。但是國家主義的勢力增加，西洋各國鼓吹國民為國家的柱石，國民負擔國家的盛衰興亡。於是提倡愛國精神，發展國家觀念。這種訓練較之專造就臣民奴隸，自然勝過一籌，不過輕視個體，重視國家，使各愛其國。